

## 关于征求检查教学相关材料意见的通知

各学院（教学部）：

学校于 2021 年 12 月启动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。为确保顺利通过审核评估，请各学院（教学部）通知任课教师（含兼职教师）根据教学安排对 2019 年 9 月至专家进校的本科教学相关材料进行认真整理。2022 年 5 月 31 日-6 月 11 日，各学院（教学部）组织自查，并于 6 月 16 日前将自查结果由学院（教学部）分管教学领导签字盖章后上报学校审核评估办公室。6 月 21-7 月 2 日，学校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组织专家开展专项检查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教学相关材料包括：课程质量标准（教学大纲）、授课计划、讲稿（新入职两年内教师提供）、教学设计、课件（PPT）、过程性评价方案、期末考试试题（答案）、试卷、考试分析、实验大纲、实验指导、实验报告、实验成绩单、实验课表、实习大纲、实习报告、见习报告、毕业论文、毕业答辩相关材料、课程教学资源。教学相关材料可以以电子版或纸质版形式备查。

如各学院（教学部）对本次检查工作有宝贵意见或建议，请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262581574@qq.com，纸质版材料加盖单位公章，送至合德楼 228 办公室（联系人：黄莉婷，电话 18077028665）。

广西中医药大学教务处

2022 年 5 月 17 日

